

浙江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浙大研院〔2015〕49号

浙江大学研究生院关于做好 2015 年 在职攻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院系：

根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15 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录取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15]40 号）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现将复试录取工作有关规定及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复试学位类别

法律硕士、公共管理硕士、教育硕士、公共卫生硕士、体育硕士、工程硕士、农业硕士、兽医硕士、风景园林硕士、示范性软件学院软件工程

二、复试联考分数线

1. 法律硕士：总分 160 分，英语 41 分。
2. 公共管理硕士：总分 127 分，英语 37 分。
3. 教育硕士：总分 128 分，英语 40 分。

4. 公共卫生硕士：总分 149 分，英语 40 分。

5. 体育硕士：总分 63 分。

6. 工程硕士：总分 186 分。

7. 农业硕士：总分 168 分。

8. 兽医硕士：总分 176 分。

9. 风景园林硕士：总分 174 分。

10. 示范性软件学院软件工程：160 分。

如国家对各专业学位联考分数线有高于我校要求的，将按国家规定执行，各院系可以作出高于学校规定的分数线要求。各专业学位类别间、领域间均不能进行调剂。我校原则上不接受外校调剂生。

三、严格报考资格的审查

资格审查由各相关院系自行组织。复试前应对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查：考生提供的一式二份《资格审查表》照片是否加盖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公章、签署了审核意见；有效身份证件、学历、学位证书等原件内容是否与《资格审查表》信息一致；提供的证件是否真实（2001 年以后的学历可在中国教育信息网核查）；严格按照 2015 年招生简章上规定的报考条件要求、学校规定的复试成绩要求。负责资格审查的老师需在所有复印件、《资格审查表》上签名。如对学历、学位证书有疑问，可分别向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和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提出认证申请，对持有境外学历、学位证书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学

历学位认证书。资格审查表考生登录全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网在职联考报名平台（<http://www.chinadegrees.cn/xwyyjsjyxx/zzgs/zzlkwsbm/>）下载。

四、正确认识复试的重要性，加强工作背景考核

复试是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入学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进一步考核学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是否符合研究生培养要求的必要环节，院系要加强对考生工作背景的考核，把考生的考试成绩以及工作背景、业绩、年限、前置学历、学位等因素综合起来衡量是否录取。复试和录取工作在学校指导下由各相关院系自行组织进行，各院系必须严把生源质量，维护学校声誉。

五、成立复试和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各相关院系应成立由主管领导担任组长，副高及以上相关专业教师、管理人员、学院纪检负责人组成的复试和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复试小组应有 3 人以上副高级职称成员组成，鼓励院系组织相关行业专家参加复试小组。领导小组应认真组织学习考试、录取工作有关文件，落实有关指示精神，按照国家及学校文件精神指导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复试和录取工作，制定复试录取方案，并以适当方式在复试前告知考生。提前一星期将领导小组名单、复试和录取工作方案报研究生院专业学位管理办。

六、复试方式和内容

1. 工程硕士、风景园林硕士、农业推广硕士、兽医硕士、教育硕士、体育硕士专业基础课考试科目以招生简章上公布的为准，不得更改。专业基础课考试以笔试方式进行，考试内容应覆

盖考生报考专业（领域）的专业基础，考试难易程度合适，成绩分布正常，考试时间为 2.5 小时，满分 100 分。各院系不得进行有针对性的考前辅导。

2. 所有各专业学位类别的专业综合素质考核以面试为主，面试过程要求全程录音或录像。可以以抽题解答方式进行，着重考核考生运用所学知识和积累的实践经验，分析和解决生产和管理中遇到的实际问题的能力，考核考生潜在素质，如思路是否清晰，反应是否敏捷，运用原理是否正确，方法是否合理，论述表达是否清楚等；考核考生的岗位经历和业绩，成绩按百分制方法计分，由考核小组按一定比例，给出考生专业综合成绩。

3. 法律硕士、公共管理硕士、教育硕士、公共卫生硕士、体育硕士政治理论考试以笔试闭卷形式，时间 60 分钟，满分 100 分，原则上 60 分为合格线，不计入综合成绩。政治复习提纲已挂“研究生院—招生信息—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服务指南”网页上，时事部分考生自行准备，由相关院系组织实施。

4. 各院系对主持和参加复试工作的教师、工作人员应进行招生政策和纪律的培训，院系管理人员须将《资格审查表》、《考生情况登记表》提前交复试人员，复试人员在复试中要严格执行复试标准，认真做好复试记录，复试记录等材料要归入考生个人档案。

5. 各院系复试和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要对本院系的复试结果负责。当参加复试但未被录取的考生提出质疑时，负责向考生做出必要的解释。

6. 考生凭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参加复试，复试时院系要逐一检查上述证件。

7. 答题纸向研究生院专业学位管理办领取。考生登录 <http://pay.zju.edu.cn> 网页支付考务费，教育硕士、体育硕士考务费 240 元/生，其它专业 160 元/生，登录用户名为考生身份证号，密码 123456。按财务规定，考务费收支分开，院系考务酬金开支仍按以往办法执行。

8. 建立规章制度，职责明确。从资格审查、命题、考试、改卷、登录成绩到录取各环节的管理必须责任到人，职责明确，有管理细则。严肃招生纪律，严格试卷保密制度，资格审查表、考试规程、命题原稿、标准答案、考生答卷、命题及阅卷人员名单、面试记录、拟录取名单等材料需做到及时归档、文档齐全。参加复试的所有考生需填写《2015 年参加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专业学位考生情况登记表》（见附件一），连同考试资料包括笔试试卷、面试记录等一并存档。

9. 按综合成绩（含联考成绩、自命题科目成绩、面试成绩）排出名次，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综合成绩、拟录取名单应及时在院（系）网上公示。联考成绩在综合成绩中所占比例不低于 50%。自命题科目成绩原则上不得低于 50 分，面试不合格者不得录取。

10. 根据国家招生文件精神，工程硕士招生名额 791 人，复试线以 1: 1.20 比例划定，各专业领域复试上线考生按 20%比例淘汰。

七、录取工作

使用研究生院专业学位信息管理系统，网上录取系统开通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15 日 9:00，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2 月 25 日 17:00，为保证录取工作的严肃、高效，请各相关院系务必核实录取信息，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录取工作，逾期将关闭录取功能，并务请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前，将本单位签字并盖公章的录取考生清单上报研究生院专业学位管理办公室。

附件：

1. 2015 年参加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专业学位考生情况登记表
2. 命题须知
3. 命题样张
4. 面试记录纸



**附件 1: 2015 年参加在职人员攻读硕士专业学位
考生情况登记表**

报考学位类别及专业（或领域）			姓 名		参加国家联考准考证号		
参加国家联考考试成绩	科目一	科目二	科目三	科目四	总成绩	总成绩百分位	
何年毕业于何校、何专业、获何专业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主要工作岗位经历							
工作业绩、成果情况	内容包括：获奖（级别、排名）、专利（类别）、发表论文（刊物名称、时间、排名）等。（面试时须提交有关复印件）						
任现职从事业务或管理方面情况（含：参与科研活动）							
业务进修情况（含进修外语）及有何特长							
考取硕士生后设想与要求	包括个人、单位及今后学位论文课题意向。						
联系电话	工作时间电话：		非工作时间电话：		手机：		
Email 地址							
通信地址							邮编：

此表面试时交主考老师

附件 2:

2015 年在职攻读硕士专业学位入学考试

专业课命题要求

- 1、考试科目均采用笔试、闭卷形式。
- 2、命题科目的名称应与研究生院下达的题目一致，不得作任何更改。
- 3、题意要清晰明确，措辞要确切，以免引起考生的误会。
- 4、考试时间为 2.5 小时，总分 100 分。
- 5、必要的原始数据和资料，须在试题中提供。
- 6、书写要规范，工整，图表、符号要清晰、端正、清楚，在确保绝密的条件下尽可能用电脑打印，不具备打印条件的请用黑色笔书写。
- 7、试题必须写在试题纸的方框内。
- 8、命题人员要对试题认真核对，防止差错。
- 9、命题时应同时确定试题的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上交试卷的同时必须上交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试题和答案必须分别封装。
- 10、严格保密，命题草稿须在命题完成后立即销毁，电脑中的试题应完全删除，试题不准复印留底。
- 11、试题和答案密封后签字并留下联系电话按院系规定的时间直接交给院系研究生科试题专管人员，严禁其他人员接触、传递试卷。
- 12、本人或亲属报考本校研究生的人员不得参加所报考专业试题的命题。
- 13、命题人员的姓名对外保密，命题人员不得参加任何有关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补习、辅导活动，不得向任何人透露试题的内容和命题的工作情况，如有试题泄密，一经查实，将严肃处理。

附件 3:

浙 江 大 学

二〇一五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专业课考试试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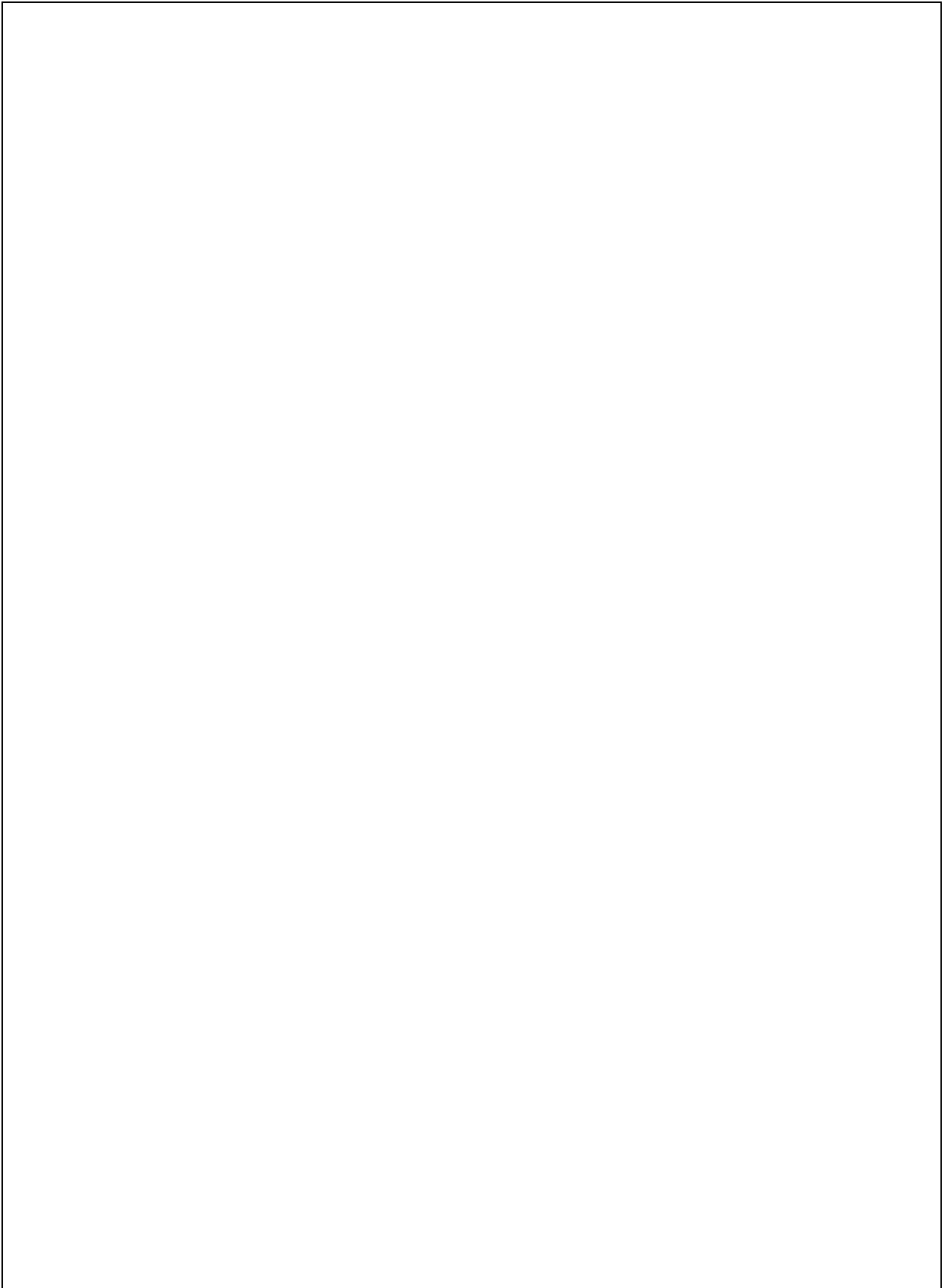
学位类别

专业领域名称

考试科目

注意：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上，写在试卷或草稿纸上均无效。

第 页 共 页



第 页 共 页

附件 4:

浙江大学
2015 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
面试记录表



考生姓名_____

准考证号_____

专业学位类别（领域）

面 试 成 绩

面 试 时 间

浙江大学研究生院制

面试小组成员姓名	
面试记录员姓名	
面试记录：	

面试成绩:

面试组长签名:

